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湖南开元美达药业有限公司厂区配套热燃机建设
建设单位 (盖章): 湖南开元美达药业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5 年 1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2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1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7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21
五、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计划	27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28
六、结论	29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30

附图一、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项目环境敏感目标示意图；

附图三、项目照片

附件一、项目委托函；

附件二、开元美达药业项目批复；

附件三、园区产业局意见；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湖南开元美达药业有限公司厂区配套热燃机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无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家具大道 12 号											
地理坐标	东经：113° 22′ 11.85° 北纬：28° 16′ 50°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D4430 “热力生产和供应”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一、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浏阳分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500	环保投资（万元）	10									
环保投资占比（%）	2	施工工期	/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2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本项目具体专项评价设置原则及本项目判定情况见下表。 表 1 专项评价设置原则与本项目判定情况表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head> <tr> <th>专项评价的类别</th> <th>设置原则</th> <th>项目判定情况</th> </tr> </thead> <tbody> <tr> <td>大气</td> <td>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¹、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²的建设项目</td> <td>本项目废气排放主要为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及颗粒物，无有毒有害气体，不需要编制大气专章。</td> </tr> <tr> <td>地表水</td> <td>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td> <td>本项目废水外排不属于直接排放。</td> </tr> </tbody> </table>			专项评价的类别	设置原则	项目判定情况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¹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²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废气排放主要为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及颗粒物，无有毒有害气体，不需要编制大气专章。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废水外排不属于直接排放。
专项评价的类别	设置原则	项目判定情况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¹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² 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废气排放主要为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及颗粒物，无有毒有害气体，不需要编制大气专章。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废水外排不属于直接排放。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	根据风险潜势判定可知，项目使用的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的贮存量超过了临界值，因此，应编制环境风险专项评价。
	生态	取水口下游 500 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项目取水采用园区管网供水，不涉及取水口。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向海洋外排废水。
	注：1. 废气中有毒有害污染物指标纳入《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的污染物（不包括无排放标准的污染物）。 2.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指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 3. 临界量及其计算方法可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附录 B、附录 C。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国家级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控制规划》 审批机构：浏阳市城乡规划局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评名称：《国家级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调整区位与扩区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批机构：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原湖南省环境保护厅）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原湖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调整区位与扩区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湘环评函〔2014〕67 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 用地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家具大道12号湖南开元美达药业有限公司厂区内，项目所在地块为工业用地，本项目为开元美达药业厂区配套建设项目，对照《国家级浏阳经开区调区扩区发展控制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环评调整后）》，用地性质相符。		
	(2) 与北园片区调规后相关规划符合性分析		
	经识别，北园规划与相关的上层次、同层次规划、政策法规的相符性见下表：		
	表1-1 相关规划一览表及相符性汇总		
	规划分类	相关规划名称	相符性
上层规划		(1)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相符
		(2) 《湖南省“十四五”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相符
		(3) 《湖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相符

		(4) 《湖南省主体功能区规划》	相符
		(5) 《湖南省“十四五”环境保护规划》	相符
		(6) 《中国开发区审核公告目录》（2018 年版）	相符
		(7) 《长沙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相符
		(8) 《浏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相符
		(9) 《浏阳市城市总体规划（2020-2035 年）》	相符
		(10) 《浏阳工业新城总体规划》	相符
		(11) 《浏阳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2016 年修订）	相符
		(12) 《浏阳市生态保护红线分布图》	相符
		(13) 《浏阳市金阳新城经开区组团北园等 6 个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相符
		(14) 《浏阳经开区绿地规划系统专项规划(2017-2035 年)》	相符
	相关政策法规	(1) 《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	相符
		(2) 《湖南省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细则》	相符
		(3) 《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	相符
		(4)《湖南省贯彻落实〈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16-2020 年)》	相符
		(5) 《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	相符
		(6) 《中共湖南省委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产业园区发展的意见》	相符
		(7)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开发区改革和创新发展的若干意见》	相符
		(8) 《关于贯彻实施国家主体功能区环境政策的若干意见》	相符
		(9) 《湖南省开发区调区扩区和退出管理办法》	相符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或禁止类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项目建设与《湖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总体管控要求暨省级以上产业园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2023)符合性分析 (1)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选址位于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内。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南省生态保护红线》的通知湘政发[2018]20号,全省生态保护红线空间格局为“一湖三山四水”：“一湖”为洞庭湖(主要包括东洞庭湖、南洞庭湖、横岭湖、西洞庭湖等自然保护区和长江岸线),主要生态功能为生物多样性维护、洪水调蓄。“三山”包括武陵-雪峰山脉生态屏障,主要生态功能为生物多样性维护与水土保持;罗霄-幕阜山脉生态屏障,主要生态功能为生物多样性维护、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南岭山脉生态屏障,主要生态功能为水源涵养和生物多样性维护,其中南岭山脉生态屏障是南方丘陵山地带的重要组成部分。“四水”为湘资沅澧(湘江、资水、沅江、澧水)的源头区及重要水域。 本项目用地为长沙市浏阳经开区地北园产业布局调整范围内的二类工业用地,不在洞庭湖区生物多样性维护生态保护红线区内,也未涉及饮用水源、风景区、自然保护区等生态保护区,从选址上符合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的相关要求。 (2) 环境质量底线 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为:环境空气质量目标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地下水环境质量目标为《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声环境质量目标为《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及4a类标准,土壤质量目标为《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表1筛选值第二类用地标准,水环境质量目标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	---

本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相应标准后排入浏阳经开区北园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各项废气采取防治措施后均可实现达标排放，各项固体废物均可得到妥善处置。采取本环评提出的相关环保措施后，本项目污染物排放不会对区域环境质量底线造成冲击。

（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选址在长沙市浏阳经开区地北园产业布局调整范围内的二类工业用地，项目用水主要是工艺用水、设备清洗用水、废气吸收用水、真空泵用水、循环冷却用水，供热利用园区集中供热，用水量和能耗均有限，不属于高耗能和资源消耗型企业，且其用污水量和规模为 $\leq 500\text{t/d}$ ，满足经开区准入门槛中：园区严格限制引进废水排放量大于 500t/d 的水耗、能耗较高、清洁生产水平低的工业项目的要求。

本项目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污染治理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的控制污染及资源利用水平。项目的水、气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根据浏阳经开区生物医药特色产业园和电子信息特色产业园的产业定位。生物医药产业方面，浏阳经开区整体实力在全国国家级生物产业基地中排名第5，引领全省发展。现有生物医药类企业153家，其中，医药科研类企业78家，规模以上企业46家。目前，全省80%的国家一类新药在浏阳经开区生产，形成了明显的特色优势。2019年6月10日，在第十二届中国生物产业大会上，浏阳经开区入选中国生物医药产业发展指数成分园区。从生物医药规模工业企业数量来看，浏阳经开区46家，在全市占比29.1%；从生物医药规模工业产值分布来看，浏阳经开区59.9亿元，在全市占比44.7%；从产业链产值占园区总产值比重来看，浏阳经开区为20.6%，三者均为全市第一。

本项目属于热力供应业，为开元美达项目的配套设施，开元美达为医药制

造业，属于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园片区主导产业，本单元分类为重点管控单元，符合《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园片区产业布局规划调整环境影响说明》对北园片区的生物医药产业及其配套产业定位要求。因此项目不在环境准入负面清单范围内，并且满足下表中三线一单的准入要求，符合入园条件。

表 1-2 湖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总管控要求暨省级以上产业园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ZH43018120004	
单元名称		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	
单元分类		重点管控单元	
区域主体功能定位		国家层面重点开发区	
经济产业布局		以医药制造业、电子及通讯制造业、食品制造业为主导产业	
管控维度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空间布局约束	(1.1) 合理优化工业布局，将气型污染相对明显、涉重气型污染的企业布置在远离居住等环境敏感区域的位置，并在工业企业之间设置合理的间隔距离，减轻相互影响。 (1.2) 禁止引入外排污染物涉重金属及持久性有机物的企业。 (1.3) 严格限制引进废水排放量大于 500t/d 的合成制药、提取制药企业及水耗、能耗较高、清洁生产水平低的工业项目。 (1.4) 中心片区和南园片区巩固原有生物医药产业；克里片区和瑞林片区主要布局电子信息产业；北园片区主要发展健康食品产业；在中心片区和南园片区布局商贸及配套产业。	本项目在浏阳经开区北园工业园，所在区域为规划的工业用地，外排污水不涉及重金属及持久性有机物。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2.1) 废水： (2.1.1) 经开区排水实施“雨污分流”，工业废水、生活污水依托浏阳经开区北园再生水厂和浏阳经开区北园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捞刀河。 (2.1.2) 园区内医药、食品等行业污染物排放应满足《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执行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第一批)的公告》中的要求。 (2.2) 废气： (2.2.1) 加强企业管理，对各企业有工艺废气产出的生产节点，应督促其配置废气收集与处理净化装置，做到	废水：项目所在厂区排水实施雨污分流，项目外排生产废水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 废气：项目废气为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及颗粒	符合

		达标排放；采取有效措施，减少工业废气的无组织排放；加强对食品制造和制药企业恶臭气体的整治，对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的生产企业加强监管，确保在密闭空间中进行，并按规定安装、使用污染防治设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2.2) 加快推进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技术改造，减少氮氧化物排放，削减氮氧化物浓度，要求全市新建和整体更换后的燃气锅炉（设施）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低于 $30\text{mg}/\text{m}^3$；在用的锅炉（设施）经改造后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低于 $50\text{mg}/\text{m}^3$ 以下。 (2.3) 固废：做好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分类收集、转运，优先综合利用，无法利用的应进行无害化处理处置。推行清洁生产，减少固体废物产生量；加强固体废物的资源化进程，提高综合利用率；规范固体废物处理措施，危险废物应按规定规范化贮存、收运和处理处置，严控超期贮存，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交由有资质的单位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置，严防二次污染。	物； 固废：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实行分类收集、处置；危险固废外有资质单位处理。各项污染物均能达到标准要求。	
	环境风险防控	(3.1) 园区应建立健全环境风险防控体系，严格落实《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相关要求，严防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3.2) 园区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污染物排放企业，生产、储存、运输、使用危险化学品的企业，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企业等应当编制和实施环境应急预案；鼓励其他企业制定单独的环境应急预案，或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中制定环境应急预案专章，并备案。 (3.3) 建设用地土壤风险防控：加强对建设用地土壤环境状况调查、风险评估，强化用地准入管理，严控建设用地新增污染。	本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可通过加强管理和制定环境应急预案来降低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并提高应急处置能力；项目用地不涉及土壤风险防控相关问题。	符合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4.1) 能源：经开区内禁止直接燃煤，落实园区热电厂运行保障，全面实行稳定集中供热。2020 年园区能耗总量为 66.04 万吨标煤，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为 0.123 吨标煤/万元，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为 0.128 吨标煤/万元，到 2025 年浏阳经开区“十四五”时期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在 87.51 万吨标煤(等价值)，单位 GDP 能耗为 0.257 吨标煤/万元。 (4.2) 水资源：水资源开发利用红线控制目标采用用水总量指标进行考核。2020 年，浏阳市用水总量 7.24 亿立方米，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30 立方米/万元。	能源：项目使用情节能源； 水资源：项目使用水生产蒸汽功能； 水资源：项目用地属于规划的工业用地，通过日常管理，达到集约节约用	符合

		(4.3)坚持集约节约用地,实施投资强度最低标准制度,从 2019 年 4 月 1 日开始,新入园的购地产业项目,入国家级园区投资强度不低于 350 万元/亩。	地要求。项目为开元美达配套设施,开元美达整体投资强度满足园区标准。	
--	--	--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2.1 项目情况介绍 湖南开元美达药业有限公司（原名“湖南开元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在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家具大道12号就湖南开元美达药业有限公司抗艾滋病、抗糖尿病、抗精神病、抗肿瘤、抗病毒、止痛药等口服制剂、原料药和中间体生产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并取得批复，批复文号：长环评（浏阳）【2023】132号，报告书中涉及厂区供热部分内容为：“根据国家级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调整区位及扩区规划，项目区域属于园区集中供热规划区，本技改项目采用园区集中供热。”厂区配套了4台1t/h的热燃机作为备用热源。 目前，项目所在区域暂未接通天然气管道，无法使用园区集中供气，美达药业厂区已完成建设，预计年底投入生产，且考虑到每年园区天然气供应或应各种原因出现不稳定的情况，开元美达拟将已批复的4台1t/h备用热燃机调整为7台1.5t/h热燃机作为过渡热源，已满足生产需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682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修订，2017年10月1日施行）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令44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2021年1月1日启用）的要求，项目属于“四十一、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中的“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包括建设单位自建自用的供热工程）天然气热燃机总容量1吨/小时（0.7兆瓦）以上的”须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为此，湖南开元美达药业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长沙科思美管家式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对“湖南开元美达药业有限公司厂区配套热燃机建设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我公司接受委托后，我公司组织有关人员进行了实地调研、踏勘、资料收集等工作，分析项目特点和环境特征，在此基础上编制完成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送审本）。 2.2 项目选址 项目选址为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家具大道12号湖南开元美达药业有限公司厂区内。
------	--

2.3 项目基本概况

项目名称：厂区配套热燃机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湖南开元美达药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家具大道 12 号

建设性质：技术改造、扩建

总投资额：本项目总投资为 500 万元

2.4 项目内容及组成

表 2.4-1 本项目工程情况表

类别	项目	本次项目具体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热燃机房	供热房设置 7 台 1.5t/h 热燃机，面积 200m ²	已建成
公用工程	供水	依托厂区供水设施	已建成
	排水	依托厂区排水管网	
	供电	依托开元美达药业已建成设施	
环保工程	污水处理设施	依托开元美达药业已建成设施	已建成
	废气收集措施	7 台热燃机配套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	在建
	噪声控制	厂房降噪	已建成
	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依托厂区固废处理设施	已建成
储运工程	原料储运	管道输送	已建成
	成品储运	管道输送	已建成

2.5 项目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

厂区根据实时生产强度，决定启动热燃机的数量。预计年最大总输出蒸汽约 36000t/a 供生产使用，消耗天然气 252.63 万 m³/a。

2.6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次项目主要原材料名称及用量见下表。

表 2.6-1 本次项目新增主要原辅材料

序号	物料名称（原料、辅料、水等）	年消耗量	备注
1	天然气	252.63 万 m ³ /a	管道提供
2	水	4.8 万 t/a	依托已有纯水制备设备制成纯水供热燃机使用
3	软水剂	100kg/a	碳酸钠

2.7 本次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本次项目主要设备见下表。

表 2.7-1 本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台数
1	天然气热燃机	1.5t/h	7

2.8 项目平面布置

机房位于开元美达药业厂区北面，开元美达药业厂区总体平面布置见附件：

2.9 给排水

(1) 给水

开元美达药业厂区从所在地市旁的政给水管网上接入一根 DN200 的引入管至厂区，厂区内各建、构筑物生产、生活水由室外给水管网直接供给。

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分流制。

(2) 用水、排水

生活用水：

本项目不新增劳动人员，无生活排水。

生产用水：

本项目依托开元厂区进行供水，根据蒸汽产生量，年用水量为 4.32 万 t/a。热燃机纯水依托开元已配套的纯水制备装置进行制备，项目制纯水工艺流程如下图：

自来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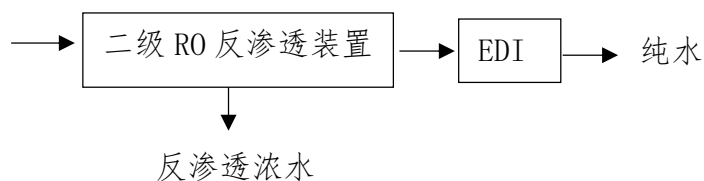


图 1 制纯水工艺流程图

纯水产生比例为原水的 80%，本项目热燃机蒸汽用水为 3.6 万 t/a，则浓水的产生量约为 1.2 万 t/a，反渗透产生浓水含有少量盐分，作为开元美达厂区喷淋塔用水。热燃机使用将有少量水损耗，需定期补水，损耗水量按用水量的 1% 计算，为 480t/a。纯水装置运行一段时间需对反渗透膜进行反洗，反洗水量按照纯水量的 0.5%核算，年用水量为 240t/a，该部分废水排入污水处理站。

(3) 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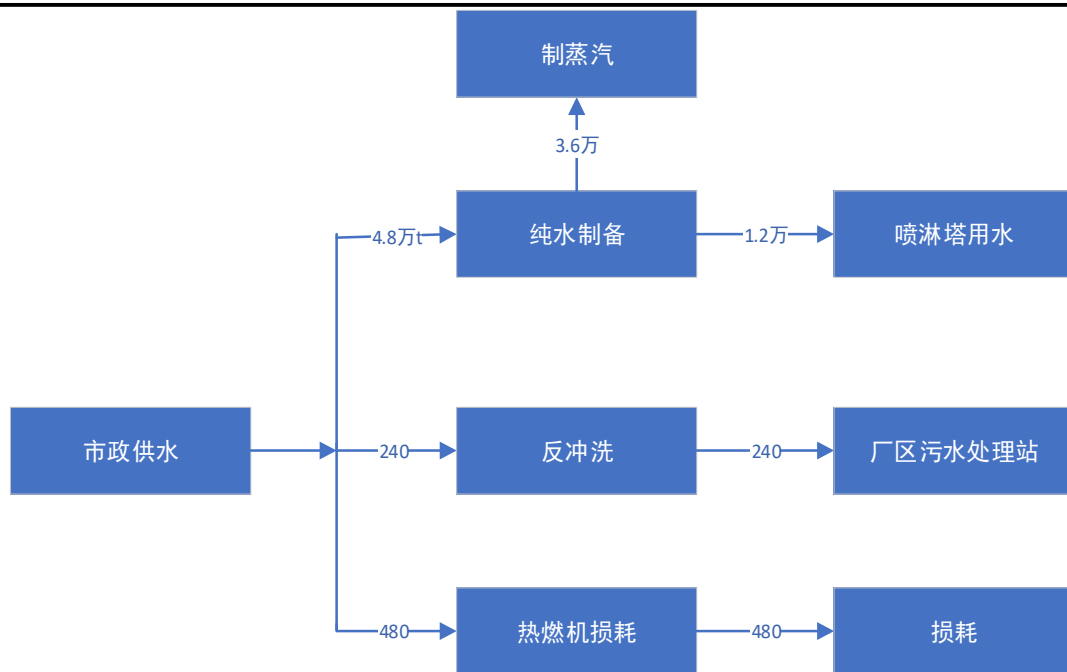


图2 项目水平衡图 (t/a)

2.10 供热

本项目提供蒸汽为开元美达药业进行供热。

2.11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不额外增加劳动定员。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2.12 施工期 本项目已完成施工。 2.13 营运期 项目工艺流程 <pre> graph TD Water[水] --> RO[反渗透装置] RO --> PureWater[纯水] RO --> Wastewater[废水] PureWater --> Heating[热燃机加热] NG[天然气] --> Heating Heating --> Steam[蒸汽管道] Heating --> WEG[废水、废气] </pre> 工艺流程说明： 水泵向热燃机供水→到换热面吸收热量→加热后的汽水集中到热燃机顶部的汽包→向外供出热水或蒸汽。 主要污染工序： 废气：热燃机燃烧时产生的尾气（污染因子：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 废水：反冲洗废水及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	开元美达药业于 2022 年规划在浏阳经开区北园建设一座口服制剂及其配套原料药生产基地项目，该项目委托长沙科思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湖南开元美达药业有限公司抗艾滋病、抗糖尿病、抗精神病、抗肿瘤、抗病毒、止痛药等口服制剂、原料药和中间体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取得了批复文件（批文号长环评（浏阳）〔2023〕132 号。目前，该项目已完成厂房建设，正在进行设备安装。

染
问
题

由于生产需要，开元美达拟设计的使用园区供热为主，配套4台1t/h热燃机作为辅助热源的方式无法满足生产需要。本次，开元美达拟建设7台1.5t/a热燃机作为过渡热源，替代原有供热方式。

项目“三本账”分析

2.14-1 项目“三本账”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原项目产生量	技改后项目产生量	增减量
1	工业污水	13.54 万 m ³ /a	13.54 万 m ³ /a	0
2	COD	4.062t/a	4.062t/a	0
3	氨氮	0.2031t/a	0.2031t/a	0
4	二氧化硫	0.02t/a	0.101t/a	+0.081t/a
5	氮氧化物	0.3485t/a	2.364t/a	+2.0156t/a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本项目收集了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浏阳分局发布的“2023年1月-12月浏阳市国、省控断面水质状况”，详见下表：					
	表 3.1-1 水环境现状统计结果一览表					
	断面/月	2023.1	2023.2	2023.3	2023.4	2023.5
	捞刀河 石塘铺国控断面	III类	III类	III类	III类	III类
	水质目标	III类	III类	III类	III类	III类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断面/月	2023.7	2023.8	2023.9	2023.10	2023.11 2023.12
	捞刀河 石塘铺国控断面	III类	III类	III类	IV类	III类
	水质目标	III类	III类	III类	III类	III类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不达标	达标
	2、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					
	(1) 浏阳市环境空气质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6.2.1 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数据或结论”。因此，本项目引用 2023 年浏阳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进行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表 3.1-2 2023 年浏阳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					
	序号	污染物	评价指标	评价标准 ($\mu\text{g}/\text{m}^3$)	现状浓度 值 ($\mu\text{g}/\text{m}^3$)	达标情况
	1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60	7	达标
	2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40	14	达标
	3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70	46	达标
	4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5	30	达标
	5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4000	1000	达标
	6	O ₃	日最大 8h 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	160	128	达标
	根据上表可知，2023 年度浏阳市环境空气质量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的年					

平均浓度值均优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年均值);CO₂4小时平均均值均优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年均值);O₃的日最大8小时平均值均优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日最大8小时平均值)。根据导则分析,项目所在地为大气环境空气达标区。

3、声环境

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2020年12月24日印发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具体编制要求“声环境、厂界外周边50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

结合现场调查,本项目厂界外周边50米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距离厂界最近的北面约80m处下大屋居民,因此不需要进行声环境质量监测。

4、生态环境

(1) 生态环境现状调查

本项目建设在浏阳经开区,项目用地及周边区域均为规划工业用地,无特殊生态敏感区及重要生态敏感区。区域内雨量充沛、气候适宜,占地面积80%的丘岗山地均郁郁葱葱、绿树成荫,植被覆盖率在70%以上,物种相对较多。

区内植被由人工林地、自然灌丛、农作物植被及农舍房前屋后分布乔灌木植物组成。人工林以杉木林为主,间有少量的马尾松林、楠竹林、桔树等果木林。杉木林多处于幼龄期,胸径4-10cm、高约5-12m。在村民的房前屋后存有多脉青冈、长叶石栎、青栲等壳斗科常绿阔叶树种为主建群的小块状自然植被,高度约10-20m。

区内主要木本植物有杉木、马尾松、油茶、香樟、构树、喜树、多脉青冈、长叶石栎、青栲、苦槠、白栎、槲树、椴木、苦楝、朴树、桑树、化香、枫香、槐树、山矾、冬青、构骨、檣木、山胡椒、女贞、黄檀、竹叶椒、野桐、盐肤木、楠竹、刚竹、篾竹、柿树、桃、桔、板栗等;草本

	植物主要有芒、香茅草、狗尾草、车前草、野菊花、狗牙根、蒲公英等；另外还有多种蕨类和藤本植物。区内农作物主要有水稻、包菜、白菜、萝卜等粮食作物和蔬菜类作物。 区域内野生动物较少，主要有蛇类、野兔、田鼠、蜥蜴、青蛙、壁虎、山雀、八哥、黄鼠狼等。家畜主要有猪、牛、羊、鸡、鸭、狗等。水生鱼类资源主要有草鱼、鲤鱼、鲫鱼、鲢鱼、鳊鱼等，调查未发现野生的珍稀濒危动物种类。 (2) 生态环境现状评价 除香樟为国家二级保护植物外，没有其它国家保护的一、二级动植物，但香樟在湖南分布广泛。区域原为典型的农村生态环境，浏阳经开区建立后，由于平整土地，覆盖于丘岗及坡地的植被受到一定程度的破坏，区域生态环境已转化为城镇生态环境。 经调查，本工程区域内无挂牌保护的名胜古迹和需特殊保护的文物单位，邻近工程区没有文物保护单位，建设项目区域内没有国家规定保护的珍稀动植物。																																														
环境保护目标	3.6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位于浏阳经开区北园内，周边主要分布为工业企业及其配套设施，通过现场勘察和分析，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分布情况见下表。 表 3.6-1 保护目标一览表 <table><tr><th rowspan="2">类别</th><th rowspan="2">名称</th><th colspan="2">坐标</th><th rowspan="2">保护对象</th><th rowspan="2">保护内容</th><th rowspan="2">环境功能区</th><th rowspan="2">相对厂址方位</th><th rowspan="2">相对距离/m</th></tr><tr><th>X</th><th>Y</th></tr><tr><td rowspan="2">环境空气</td><td>下大屋</td><td>113° 21′ 58.33″</td><td>28° 17′ 21″</td><td>人群</td><td>住宅</td><td>2类区</td><td>北</td><td>80~500</td></tr><tr><td>山上屋</td><td>113° 21′ 49.1″</td><td>28° 16′ 56.26″</td><td>人群</td><td>住宅</td><td>2类区</td><td>西北</td><td>165~500</td></tr><tr><td colspan="2">声环境</td><td colspan="7">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td></tr><tr><td colspan="2">地下水</td><td colspan="7">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td></tr></table>	类别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距离/m	X	Y	环境空气	下大屋	113° 21′ 58.33″	28° 17′ 21″	人群	住宅	2类区	北	80~500	山上屋	113° 21′ 49.1″	28° 16′ 56.26″	人群	住宅	2类区	西北	165~500	声环境		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地下水		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类别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距离/m																															
		X	Y																																												
环境空气	下大屋	113° 21′ 58.33″	28° 17′ 21″	人群	住宅	2类区	北	80~500																																							
	山上屋	113° 21′ 49.1″	28° 16′ 56.26″	人群	住宅	2类区	西北	165~500																																							
声环境		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地下水		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生态环境 项目不新增用地，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大气污染物：热燃机尾气参照执行：颗粒物、二氧化硫、林格曼黑度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的特别排放限值。氮氧化物执行《湖南省工业治理领域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实施方案》的通知中规定的$50\text{mg}/\text{m}^3$的标准。 水污染物：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氨氮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的B级标准，并符合园区污水处理厂纳污进水水质要求。 噪声：营运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固体废物：执行《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项目排污特征、国家十四五环境保护规划并结合《湖南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湖南省“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实施方案》，确定项目总量控制约束性指标因子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项目尾气中含有二氧化硫及氮氧化物，排放量为二氧化硫：$0.101\text{t}/\text{a}$，氮氧化物：$2.364\text{t}/\text{a}$。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4.1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已完成建设，无施工期环境影响。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4.2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4.2.1 水环境影响分析 (1) 水污染源强 本项目依托开元厂区进行供水，根据蒸汽产生量，年蒸汽纯水用水量为 3.6 万 t/a。热燃机纯水依托开元已配套的纯水制备装置进行制备，纯水产生比例为原水的 80%，本项目热燃机用水为 4.8 万 t/a，则浓水的产生量约为 1.2 万 t/a，这部分水主要污染因子为盐分，水质较为简单，作为开元美达厂区废气喷淋塔用水；纯水装置运行一段时间需对交换树脂进行反洗，反洗水量按照纯水量的 0.5%核算，间歇产水，平均量约为 240t/a，该部分废水水质较为简单，进入开元美达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2) 污水处理措施可行性 开元美达厂区拟建设一座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为 500t/d，采取如下工艺：雨污分流、污污分流。高盐分废水单独收集处理，进入独立的两套三效蒸发系统进行除盐预处理，高有机废水（不包括高盐废水）在车间外单独收集池收集储存，经分质收集后的污水与其他污水混合，进入总体调节池，均质均量后，将 pH 调节至中性，进入主体处理工程，主体采用“水解酸化+厌氧生物处理（IC）+好氧生物处理（A/O）+深度处理（Fenton 催化氧化）”的废水处理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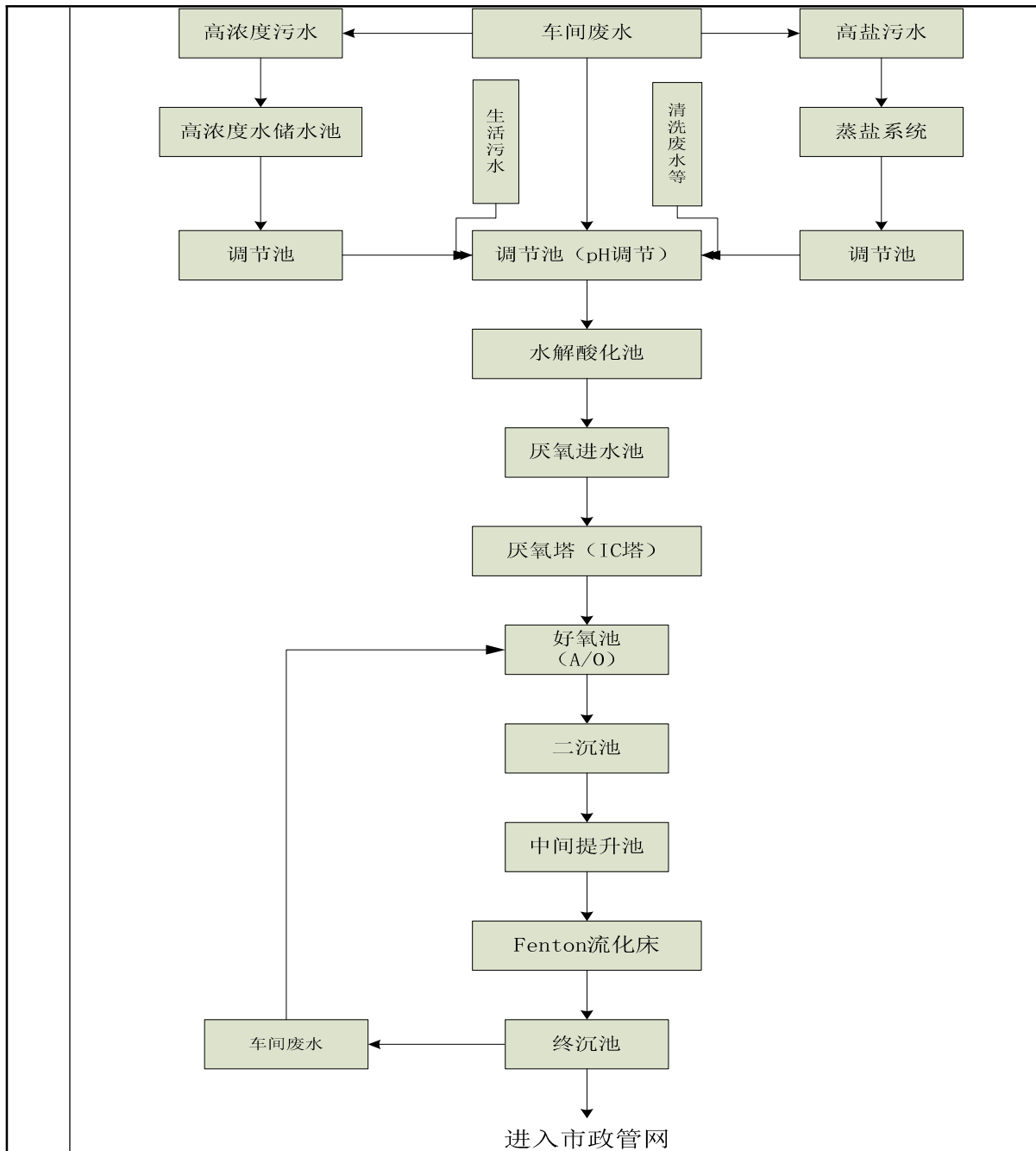


图 5.3-2 项目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本项目外排废水为反冲洗水，污染因子仅为少量盐份，水质较为简单，排放量仅为 240t/a，外排废水完全可依托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后废水经市政管网进入北园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环评认为该处理方式合理、可行。

4.2.2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使用江苏德克沃热力设备公司提供的高效热燃机，上海锅炉研究所

对该产品进行的废气检测报告如下（检测报告见附件）：

表 4.2.2-1 锅炉检测废气一览表

项目	单位	数值			
		100%负荷	95%负荷	90%负荷	GB13271-2014
折算烟尘排放浓度	mg/Nm ³	<20	<20	<20	20
折算 SO ₂ 排放浓度	mg/Nm ³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50
折算 NO _x 排放浓度	mg/Nm ³	30.92	24.66	19.26	150

可以看出，该热燃机燃烧产生的废气二氧化硫、颗粒物污染因子可以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3 规定的限值。氮氧化物执行《湖南省工业治理领域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实施方案》的通知中规定的 50mg/m³ 的标准。

根据厂区生产情况，平均每天开 4 台热燃机，每天工作 20 小时，年工作 300 天，即生产需提供蒸汽 36000t/a。天然气热值为 9000 大卡，热源机热效率按 0.95 计算，热源机工作热量转移：

$0.95 \times 9000 = 8550$ ，产生一吨蒸汽的热量为 600000 大卡，即使用天然气热源机产生一吨蒸汽需要消耗 $600000 / 8550 = 70.175 \text{ m}^3$ 天然气，热源机每年需消耗 252.63 万 m³ 天然气。

根据保守原则，环评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锅炉》表 F3 计算污染物排放总量，污染物的产生系数分别见下表。

表 2.14-1 本项目燃气热燃机最大燃气废气排放情况

污染源	天然气用量	污染物	排污系数	排放浓度	排气筒高度	年排放量
天然气 热源机	252.63 万 m ³ /a	SO ₂	0.02Skg/万 m ³	1.75mg/m ³	15 米	0.101t/a
		N0x	9.36kg/万 m ³	41.04mg/m ³		2.364t/a
		颗粒物	2.86kg/万 m ³	12.54mg/m ³		0.722t/a
		烟气量	8000m ³ /h			

S 为天然气含硫量，根据工业热燃机产排污系数，S 取 20。

热燃机总体排风量为 8000m³/h，年运行时间为 7200h，则排放源强为：SO₂0.014kg/h，NO_x0.328kg/h，颗粒物 0.1kg/h，对应排放浓度为：SO₂1.75mg/m³，NO_x41.04mg/m³，颗粒物 12.54mg/m³。

表 2.14-2 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出口内径(m)	排气温度(℃)	其他信息
				经度	纬度				
1	DA012	热燃机排口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113° 22' 5.71	28° 16' 50.54	15	0.5	60	/

由上述分析可以看出，本项目热燃机使用天然气作为能源，产生的颗粒物、SO₂污染浓度可以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的特别排放限值，氮氧化物可以满足《湖南省工业治理领域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实施方案》的通知中规定的50mg/m³的标准。7台热燃机设置在机房内，外排废气经收集后统一由1根15米高排气筒外排，不会对区域大气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4.2.3 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周边50米无声环境敏感目标，报告表不进行声环境影响预测。

4.2.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年使用软化剂90kg/a，产生包装固废为5kg/a，纯水制备产生的废反渗透膜为50kg/a，与开元美达药业其他生产固废一同作为一般固体废物处理。

4.2.5 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无地下水、土壤污染物源和污染途径，故本项目可不开展地下水和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6、环境风险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是分析和预测建设项目存在的潜在危险、有害因素，对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的可预测突发性事件或事故（一般不包括人为破坏及自然灾害）引起的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等物质泄漏，所造成的人身安全与环境的影响和损害程度，提出合理可行的防范、应急与减缓措施，分析可能造成突发性事故的污染源及其影响，并以此为环境管理和生产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附录 B 所列出的物质，本项目无环境风险物质。总 Q 值=0<1。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直接判定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故本评价仅对本项目环境风险做简单分析。

表 4.6-2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湖南开元美达药业有限公司厂区配套热燃机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浏阳经开区北园家具大道 12 号		
地理坐标	东经：113° 22′ 11.85° 北纬：28° 16′ 50°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序号	物料名称	危险物质分布
	1	天然气	机房内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②天然气为易燃，泄露天然气与空气可形成爆炸性混合物。与明火、高热能引起燃烧爆炸。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①严格制订管理与操作章程。设立安全环保机构，专人负责。对员工加强培训，进行必要的安全消防教育，熟练掌握消防设施的使用，做好个人防护，对劳动防护用品和器具检查，做到万无一失才能使用。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本项目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在采取本报告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后，本项目环境风险水平在可接受范围内。			

4.3 环保投资

本项目投资 405 万元，其中所需环保投资约为 5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1.23%，项目环保投资费用估算见下表。

表 4.3-1 环保投资估算

工程阶段	项目	污染治理措施	环保投资（万元）
营运期	废气	15m 排气筒	5
合计			5

4.4、项目检查、验收内容

项目环境保护措施、验收的主要内容、要求列表如下。

表 4.4-1 项目验收一览表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监测因子	防治措施与工艺	验收标准
-----	-------	------	---------	------

	大气污 染物	热燃机	二氧化硫	15m 排气筒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3 的标准限值，《湖南省工业治理领域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实施方案》的通知中规定的 50mg/m ³ 的标准。
			氮氧化物		
			颗粒物		
			林格曼黑度		
	噪声	设备噪声	Leq	隔声、减振、消音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废水	反冲洗水	盐分	盐分	北园污水厂纳污标准

5、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9.1.2 级评价项目按 HJ819 的要求，提出项目在生产运行阶段的污染源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锅炉（HJ953-2018）》本项目污染源监计划见下表。

表 5-1 项目废气排放口监测情况

排气筒名称	编号	监测点位	排放口类型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热燃机排气筒	DA012	排气筒出口	一般排放口	颗粒物	1 次/年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4）、氮氧化物执行《湖南省工业治理领域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实施方案》的通知中规定的 50mg/m ³ 的标准。
				二氧化硫	1 次/年	
				氮氧化物	1 次/月	
				林格曼黑度	1 次/月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热燃机排放口 DA012	二氧化硫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的特别排放限值,氮氧化物执行《湖南省工业治理领域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实施方案》的通知中规定的 50mg/m ³ 的标准。。
		氮氧化物		
		颗粒物		
		林格曼黑度		
地表水环境	-	-	-	-
声环境	生产车间 (噪声设备)	等效 A 声级	机房进行整体隔声,设备采取减振、降噪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标
固体废物	包装废物作为一般工业固废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厂区地面均已完成硬化处置,且产生的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开元美达药业整体厂区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外排入市政官网。大气、水污染物大气沉降不会对周边土壤产生明显影响。			
生态保护措施	本项目位于浏阳经开区,本项目产生废气较少,生产用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对于周边植被、水土等均无明显影响,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影响轻微。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严格制订管理与操作章程。设立安全环保机构,专人负责。对员工加强培训,进行必要的安全消防教育,熟练掌握消防设施的使用,做好个人防护,对劳动防护用品和器具检查,做到万无一失才能使用。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项目应按生态环境部门的要求加强对企业的环境管理,要建立健全企业的环保监督、管理制度。 环保管理制度:排污定期报告制度,要定期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以及污染事故、污染纠纷情况。 环境管理措施:企业应有负责人分管厂内的环保工作,设立环保专门机构,配备专职人员负责具体工作,以保证各项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行。经常对厂内劳动人员进行环境保护的教育和管理,使每一员工都有环保意识及危害意识,自觉节约用水、用电。对固体废物能自觉纳入相应的收集系统内,不乱排、乱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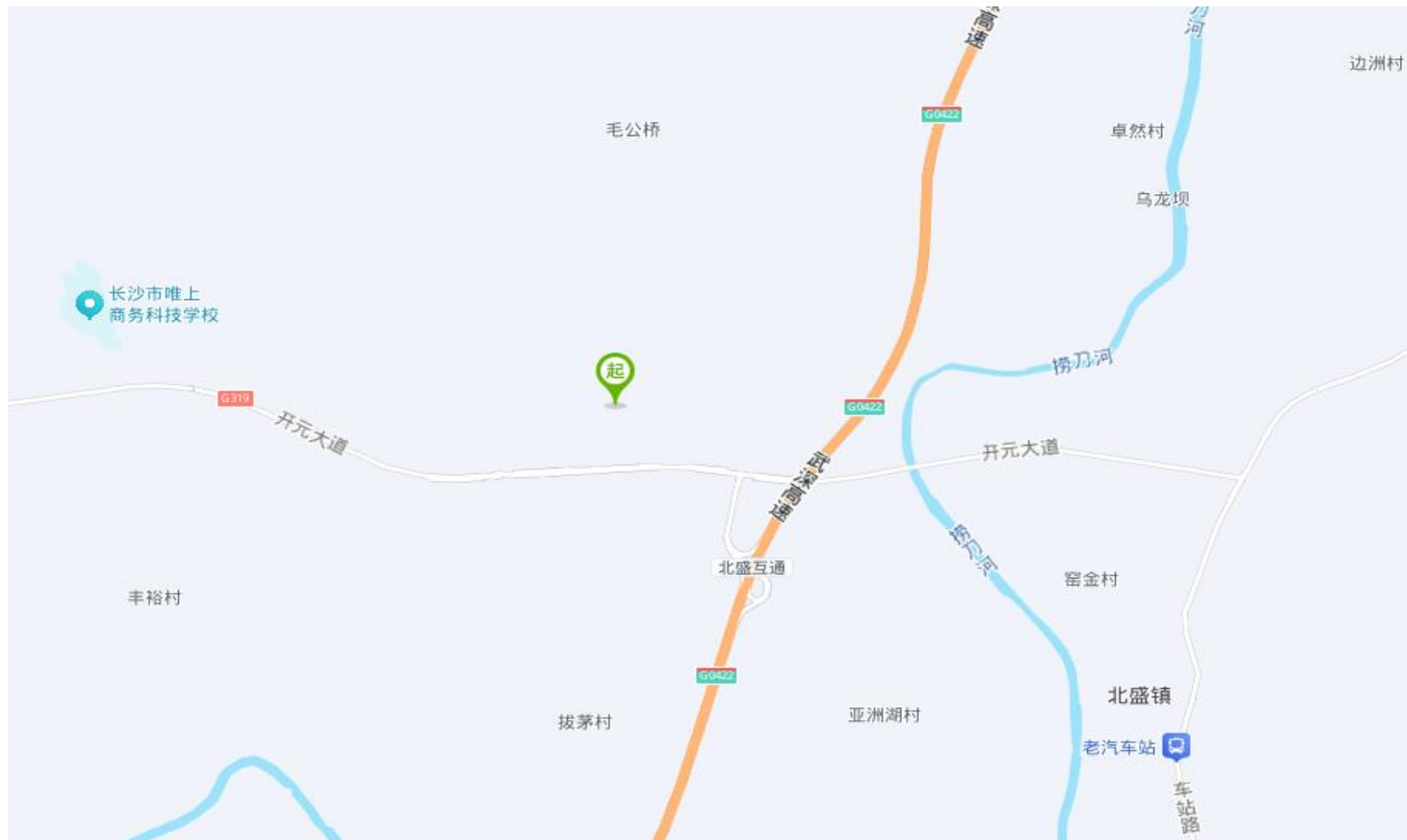
六、结论

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合理，采取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污染物（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生活垃圾、一般固废、生产废气）经处理后均能实现达标排放或妥善处理，在认真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前提下，加强环境管理，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且没有环境制约因素。从环境保护角度出发，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粉尘有组织	/	/	/	0.722	/	/	+0.722
	粉尘无组织	/	/	/	/	/	/	/
	SO ₂	0.02	0.02	/	0.101	0	0.101	+0.081
	NO _x	0.3485	0.3485	/	2.364	0	2.364	+2.0155
废水	废水排放量	153400	153400	/	/	/	153400	0
	COD	4.062	4.062	/	/	/	4.062	0
	氨氮	0.2031	0.2031	/	/	/	0.2031	0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5	5	/	0.145	/	5.145	+0.145
	生活垃圾	114	114	/	/	/	114	0
	危险废物	1734.05	1734.05	/	/	/	1734.05	0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项目周边敏感目标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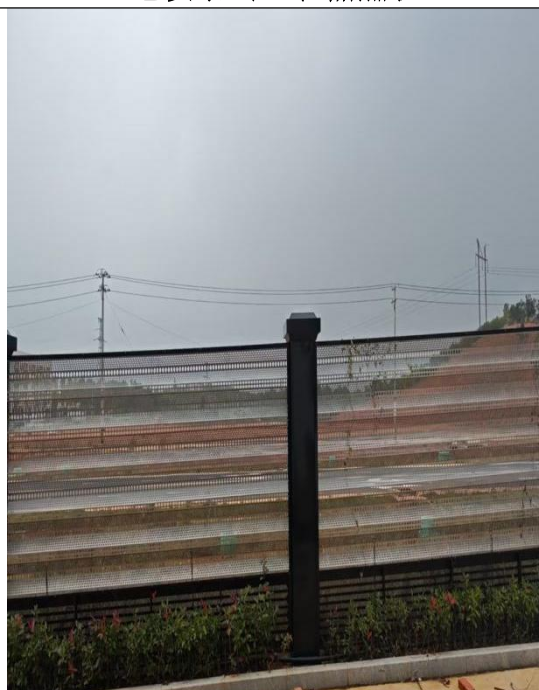
热燃机排气筒



已安装的 3 台热燃机



预留安装热燃机空间（热燃机房）



热燃机房外部

附件一

委 托 函

长沙科思美管家式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等相关法律法规，我公司委托贵公司承担《厂区配套热燃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工作。望贵公司按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技术导则，尽快开展现场勘查、环境质量检测、工程分析、影响影响评价、文本编制、公众参与等工作，确保高质量完成报告书编制和送审及报批工作。

湖南开元美达药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12 日

附件二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

长环评（浏阳）〔2023〕132号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湖南开元美达药业有限公司抗艾滋病、抗糖尿病、抗精神病、抗肿瘤、抗病毒、止痛药等口服制剂、原料药和中间体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湖南开元美达药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呈报的《湖南开元美达药业有限公司抗艾滋病、抗糖尿病、抗精神病、抗肿瘤、抗病毒、止痛药等口服制剂、原料药和中间体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等材料收悉，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的要求及专家评审意见。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长沙科思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报告书所作出的结论和建议，该报告书可作为本项目工程建设与环境管理的依据，同意你公司在浏阳经开区北园经十路以西、家具大道以北规划用地范围内建设抗艾滋病、抗糖尿病、抗精神病、抗肿瘤、抗病毒、止痛药等口服制剂、原料药和中间体生产项

目。项目占地面积 73918.59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2 栋合成制药生产车间 14 条生产线、1 栋制剂车间、仓库、储罐，配套建设办公楼、废水处理站、废气治理设施、应急事故池、初期雨水池等设施。项目建成后，年生产 17 种原料药产品共计 761 吨、30 种原料药中间体 4190 吨、11 种制剂产品 19 亿剂（产品名称及产能明细详见报告书）。项目总投资 2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270 万元。

二、你单位应主动向社会公众公开已批准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批复，公开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以及防治污染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并接受社会监督。

三、你公司必须认真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措施，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施工期必须注重生态保护。实行清洁文明施工，土地开挖回填、平整过程中应采取严格的防止水土流失措施；裸露黄土、基建材料、渣土运输要防止扬尘、洒、漏而污染环境；施工废水、车辆设备清洗水经处理后回用；严格控制高噪声设备施工时段，防止扰民，施工期间场界噪声须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及时清运并委托相关部门处理，渣土由相关部门统一调配处置。

（二）项目应加强水污染控制，切实搞好雨污分流。高盐废水经三效蒸发脱盐预处理，高有机废水经分质收集后与其他

污水混合经总调节池均质均量调节 pH 中性后，进入厂区综合污水处理设施采用“铁碳微电解+气浮+水解酸化+缺氧/好氧生物处理（A/O 塔）+絮凝沉降”组合工艺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总氮、氯化物、硫化物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后，进入浏阳经开区北园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三）项目应加强大气污染控制。1、合成车间反应釜、蒸馏、精馏、浓缩釜、烘干釜、真空泵产生的有机废气经三级深冷回收后的不凝废气先经各车间二级水喷淋预处理后进入厂区总有机废气处理设施，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脱附+尾气冷凝”设施处理达标后，通过一根 25 米高排气筒排放。合成车间产生的酸、碱废气经碱液、酸性吸收塔处理达标后，通过各自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污水处理站调节池、厌氧池须加盖密闭处理，废气通过负压抽风采用“一级碱吸收+一级水吸收”设施处理达标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检测及研发实验室产生的酸碱废气、有机废气经通风橱收集采用“酸碱中和塔（含脱水装置）+活性炭吸附”设施处理达标后，通过 25 米高排气筒排放。危废暂存间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收集后采用活性炭吸附设施处理达标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以上外排废气中，TVOC、甲苯、氯化氢、氨执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 1 排放限值，污水处理站氨气、硫化氢、非甲烷总烃

执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1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值;项目建设4台1t/h天然气热源机作为备用热源,燃烧废气通过一根15米高排气筒排放,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参照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3特别排放限值要求;2、加强车间无组织废气排放控制。储罐采用固定顶拱储罐,原辅料储罐采用酸碱液或水封;原辅材料卸料过程中产生的大呼吸废气通过管线密闭收集到槽罐车内,减少卸料过程无组织废气排放;车间采用净化空气调节系统,废气通过专用管道集中收集处理等措施确保厂界氯化氢、厂区内VOCs(以非甲烷总烃表征)分别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4和表C.1排放限值,氨气、硫化氢、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标准值,厂界甲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四)项目应加强噪声污染控制。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并对噪声设备采取消声、隔声、减震等有效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五)项目应加强固体废物的分类管理和利用。没有沾染危险特性的废包装材料经厂区暂存后交由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处

理；工艺废渣、釜残、废液、尾气净化产生的脱附废液、废活性炭、检验实验室废液、不合格过期报废产品、沾染危险特性的废包装袋等危险废物须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进行分类收集、贮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按《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要求进行转移、处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无机盐类、废水三效蒸发产生的混盐、污水处理站污泥须进行危废鉴定，根据鉴定结果按要求处置。

（六）项目应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和风险防范。应按报告书要求罐区做好防渗、围堰等措施，并建设事故池、初期雨水池；按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针对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建立应急联动机制，落实环境风险事故防范和应急处理措施，定期组织演练，提高应急救援能力，预防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控制和减缓环境事故对环境的影响；在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对重点环保设施和项目组织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安装、使用的环保设施必须符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相关规定。

（七）建立严格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配备专职或兼职的环保人员，做到防治污染设施有专人管理，切实做到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八）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化学需氧量 4.0155 吨/年、氨氮 0.2 吨/年、二氧化硫 0.02 吨/年、氮氧化物 0.791 吨/年，总量指标通过长沙市环境资源

交易所交易获得。项目环境监管由浏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

(九) 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 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 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四、项目竣工后, 须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办理排污许可手续, 完成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五、如该项目在报批环保手续过程中存在瞒报、假报等欺骗行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九条的规定, 我局有权撤销本批复, 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你单位承担。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7月17日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3年7月17日印发

附件三 园区产业局意见



关于开元美达药业厂区拟设置热燃机情况的说明

浏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局:

我公司(湖南开元美达药业有限公司)在经开区北园厂区已基本完成建设,拟进行试生产。但目前园区管道蒸汽未接通到我公司厂区,因此,我公司拟在厂区内配套建设7台1.5t/h蒸汽热燃机作为备用热源以满足生产需要,请园区支持。

此致

敬礼!



湖南开元美达药业有限公司

2025.10.26

